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20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70039129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註銷應元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藥物許可證共1件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未展延而逾期者。

二、註銷許可證如下：(共1件)

衛署藥製字第026315號 品名「"應元"咳得鎮錠200毫克
(格利西力)」

三、本藥物許可證因屆期未申請展延而註銷，業者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藥事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，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藥物許可證到期之日起6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（市）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部長陳時中